

证券代码：870592

证券简称：盛齐安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 湖北盛齐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周卫军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股东符合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要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93.7 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76%。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生产经营、规范治理及财务情况，编制《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具

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盛齐安：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及《盛齐安：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 2019 年经营计划，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规划。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专项报告。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盛齐安：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将 2017 年和 2018 年两次股票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盛齐安：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监事邢伟先生辞去其监事职务，现提名张博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候选人，任期自本议案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张博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盛齐安：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93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余晖、喻银霞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盛齐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北盛齐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